

##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独立意见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文件的规定，独立董事杨波先生、冯永强先生就《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拟实施的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文件的规定，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条件的员工按照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持股计划的情形。

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议员工持股计划时，与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联的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陈志斌先生在表决上述议案时，认为：需要进一步加强对本议案内容的了解，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弃权意见。

该独立董事对该议案的表决仅代表其个人的独立意见，其表决结果不影响《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陈志斌、杨波、冯永强

2023年4月14日